附:

各项具体活动安排表

| 活动名称 | 活动时间 | 负责单位 | 活动对象 | 活动内容 | 活动要求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校层面 | 教职工学习教育活动 | 12月20日前 | 宣传部、各分党委（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） | 全校教职工 | 利用政治理论学习时间组织教职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等法律法规知识。 | 各分党委（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）组织本单位教职工开展学习。 |
| 主题班会活动 | 12月20日前 | 学工部 | 各班级 | 组织开展主题班会活动，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等法律法规知识。 | 各班级围绕宪法主题开展学习活动。 |
| “一站到底”法律知识竞赛 | 12月20日前 | 法学院 | 全校学生 | 组织开展“一站到底”法律知识竞赛，竞赛内容为《宪法》基本常识及其相关知识、《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以及《刑法》（2015年最新版）内容。 | 各学院组织学生参加比赛，做好学生报名及初选工作（初赛12月11号晚上7：00—9：00，决赛17号下午2：30—5：00），请在11月30日前将报名名单发送至邮箱1339406015@qq.com，报送字段：学院、专业年级、姓名、联系电话。 |
| “国家宪法日”模拟法庭表演赛暨经验分享会 | 12月20日前 | 法学院 | 全校学生 | 组织法学院辩论队开展模拟法庭表演赛暨经验分享会。 | 各学院按照通知要求做好相关组织工作。（具体时间地点由法学院另行通知） |
| 学校层面 | “知名律师进高校—解读刑九”法律知识大讲堂 | 12月20日前 | 学工部、法学院 | 全校师生 | 邀请知名律师进校开展法律知识大讲堂活动，解读刑九。 | 校内各单位做好宣传和通知工作，安排学生参加活动。欢迎教职工参加活动，鼓励法学及法学双学位学生参加活动。（具体时间地点法学院另行通知） |
| “依法治国背景下法律人才的实务能力培养”专题讲座 | 12月20日前 | 法学院 | 全校师生 | 邀请成都市（新都区）法院法官，开展法律实务能力培养讲座。 | 校内各单位做好宣传和通知工作，安排学生参加活动。鼓励全校师生尤其是法学专业和法学双学位班级学生积极参与。（时间地点法学院另行通知） |
| “国家宪法日”校园法律咨询宣传服务活动 | 12月10日前 | 校团委、法学院 | 全校师生 | 12月4日当日在校园内设置“法律咨询角”开展法律咨询援助服务。过线上线下的方式向全校师生征集问题，解决实际遇到的日常法律疑问。 | 校内各单位做好宣传和通知工作，欢迎全校师生参加活动。 |
| 警示教育基地参观活动 | 12月30日前 | 学工部、法学院 | 全校师生 | 组织学生参观法纪警示教育基地。 | 各学院做好学生报名工作，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参观活动（时间地点及其他具体事宜另行通知） |
| 法治（微）电影展播活动 | 12月10日前 | 宣传部、校团委、法学院 | 全校师生 | 在学校LED大屏幕和教育电视台播放法治（微）电影。 | 校内各单位做好宣传和通知工作，鼓励本单位师生观看法治（微）电影。 |
| 各分党委（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） | 创新性组织开展主题活动 | 12月20日前 | 各分党委（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） | —— | 各分党委（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）中心组组织开展宪法和《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的学习。结合工作实际，创新活动载体，组织开展读书学法、观看法庭庭审等活动。 | 各分党委（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）认真落实中心组学习制度，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创新活动载体。 |
| 相关学生社团 | 开展主题活动 | 12月20日前 | 校团委、相关学生社团 | —— | 组织开展讨论会、朗诵会、义卖法制报纸等形式多样的活动。 | 校团委组织相关学生社团围绕宪法主题，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。 |